

# 优化营商环境助力高质量发展

■李拯

## 时事聚焦

前段时间,国家发改委发布《中国营商环境报告2020》,这是我国营商环境评价领域首部国家报告。目前,我国营商环境评价已实现对31个省区市全覆盖,累计已有98个城市参与营商环境评价改革实践。报告显示,我国优化营商环境取得积极成效,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明显提升。

营商环境是市场经济的培育之土,是市场主体的生命之氧,只有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才能真正解放生产力、提高竞争力。近年来,我国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聚焦减审批减材料,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事项数量由151项减至131项,市场准入门槛不断放宽;聚焦规则公开透明,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联通46个部门、所有省市区,归集各类信用信息超过500亿条;聚焦减环节压时限,深入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全面推行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营商环境改善不断释放制度红利,给市场主体带来了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在2019年10月世界银行发布的《全球营商环境报告2020》中,我国营商环境排名

跃居全球第三十一位,连续两年被世界银行评选为全球营商环境改善幅度最大的10个经济体之一。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强调,要把平等保护贯彻到立法、执法、司法、守法等各个环节,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在营商环境方面,我国已初步形成了以《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为核心、不同部门法的相关规定为补充、地方优化营商环境的专门性立法为枝干的制度体系。其中,《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将各地和各部门的相关改革举措法律化、制度化、规范化,是我国优化营商环境颁布的第一部专门行政法规。民法典、外商投资法等法律,在各自调整范围内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坚实制度基础。不断完善的法治体系,为改善营商环境保驾护航。

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是中国进一步对外开放的重要举措,也是实现高质量发展、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今年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在多个场合就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提出重要要求。《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好的营

商环境就是生产力、竞争力。中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经历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传统的劳动力、土地等生产要素的比较优势正在逐渐减弱,制度供给成为重要的核心竞争力。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同样需要继续改善营商环境,不断增强中国经济的吸引力、创造力、竞争力,才能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因此,我们必须保持战略定力,以改革推动,以法治护航,持续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一方面,要继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推动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厘清政府和市场的边界;另一方面,不断完善法治保障体系,优化法律制度体系内部之间的协调和衔接,将法律对营商环境优化的保障作用落到实处。用改革破除体制机制障碍,用法治方式固化好经验、好做法,就能稳定市场预期、提振发展信心,不断激发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

优化营商环境是一场深刻的体制改革和制度创新,是一项基础性、系统性工程,任重而道远。持续深化改革、促进制度创新,将营商环境优化落实到日常工作的方方面面,就能用良好的营商环境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来源:人民日报)

## “免罚”背后的准度和温度

■刘雪妍

糖炒栗子自称“沪上最佳”,罚20万;餐饮公司无菌操作间未正常启用,罚5万;汽修店在沿街道路上清洗车辆,罚3000……现代社会,稍有不慎,就有触法的可能。

违法必究,是法治精神的体现。但实践中,如何“究”,也有具体的尺度。存在于不少经营活动中的一些轻微的违法行为,既非主观故意,也未造成较大影响,可是一旦被罚,除了经济损失,还会被记入失信名单,对企业后续融资和上市造成影响,尤其对大量的中小企业而言,甚至可能就此一蹶不振。

这时候,罚不罚?怎么罚?上海首创的“市场轻微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免罚清单”(简称“免罚清单”)制度,给出了一种答案。目前,上海已经出台了5份“免罚清单”,一些轻微违法行为被免于处罚,涉及市场监管、消防、文化市场、生态环境、民防、城管等多个领域;免罚清单也已写入《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同时,江苏、山东、天津等地也出台了当地的免罚清单,探索建立市场主体轻微违法行为容错纠错机制。

有人担心,免于处罚是不是“不作为”,是不是纵容了企业的违法行为?其实,“不予处罚”是行政机关依法拥有的裁量权之一,但由于其法律规定较为原则、不易操作,在以往的执法过程中,不少一线行政执法人员“不会”也“不敢”给予免罚处理。免罚清单精细地划分了违法行为后,更有利于执法人员提高执法效能,也让企业真正感受到“有温度的执法”。

抽样调查显示,中国中小企业平均寿命只有2.5年;而在美国与日本,中小企业的平均寿命分别为8.2年、12.5年。除了企业自我成长能力欠缺,不完善的企业发展环境,也是阻碍我国创新创业企业持续成长的外因。要延长中小企业的生命周期,除了要

解决好市场准入问题,更需要解决好市场准入之后的生存问题,为企业创造良好的生存环境。

免罚清单的意义就在于让规则先行。在行政执法领域,划分轻微违法行为,对市场主体依法不予处罚,体现了从“一刀切”走向“一刀一刀切”的绣花式精细治理。免罚清单实施后,很多一线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遇到的抵触减少了,他们感受到了企业更多的理解、支持。每一份免罚清单,不仅是简单的免罚,还要求行政执法单位通过批评教育、指导约谈等措施,促进经营者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通过行政指导这种柔性方式,使企业进一步了解相关法律法规,提高其守法合规意识,避免再次犯错。

监管领域逐步显现出的良性互动趋势,客观上稳定了市场主体的信念与信心,也就提升着营商环境,提升着这座城市的制度竞争力。现如今,制度早已成为继土地、劳动力、资金之外的第四种生产要素,营商环境背后所体现的制度优势和城市软实力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决定性因素。透过免罚清单这个切口,可以看出,上海的营商环境改革是切实围绕企业的实际需求进行的。

过去一年的世界银行全球营商环境评估工作中,很多接受访谈的上海企业表示,上海的免罚清单降低了他们从业的制度性成本,有利于他们将生产要素资源配置到其他重要领域,进一步增强了企业对未来上海市场环境的预期和信心,更愿意放心投资、安心经营。而“免罚”本身,也客观上提升着市场主体的法治获得感——他们会发现,一座真正具有法治精神的城市,既恪守规则,也会用一种细致、精准、有温度的方式来呵护规则,让制度体现善意,让法治保障发展。(来源:解放日报)

## 文明城市创建,上海胜在何处?

■顾一琼

文明城市创建,是城市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个生动剖面。上海究竟胜在何处,又好在哪里?

近日,上海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座谈会举行。获得新一届全国文明城市城区、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城区、全国文明校园、全国文明单位、全国文明村镇、全国文明家庭的先进典型代表交流发言,从不同视角注解城市精神文明的厚重底色、鲜亮成色。

在上海,精神文明建设有根清晰的灵魂主线——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来统领。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至上”,精神文明建设的进程成为暖民心、聚民心的过程,成为人们精神层面强起来、实起来的过程,不断丰富着人民城市的品格和温度,成为人们喜爱上海的理由。

当下,上海注册志愿者人数突破500万。有超过48万名志愿者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特殊时期,一群人所展现出来的精气神,正是一座城市精神和品格的大彰显,也是精神文明建设成效的集中展现。未成年人的“抽穗拔节”期,上海以丰富的红色资源、科创资源、文化资源、生态资源,搭建平台、涵育生态、丰富实践,助他们“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在上海,紧扣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价值观,精神文明创建创新“破圈”,形成了全社会动员、全社会

参与的大格局,每个鲜活个体都是精神文明建设战线上的一分子。全社会凝心聚力形成合力,将文明实践与社会治理、超大城市精细化治理充分结合,一切为了人民、紧紧依靠人民,逐步形成长效机制和常态化治理。

全市完成新时代文明实践三级阵地全覆盖建设,实现“群众在哪里,文明实践就延伸到哪里,各类资源就汇聚到哪里”。充分利用云端资源,构建信息平台,从“指尖”到“身边”的新时代文明实践新生态日趋成型,跨界整合资源、供需高效匹配、精准服务群众。

在上海,精神文明建设顺应时代发展,不断实现自我革新、自我迭代。不断充实新内容、创造新载体、运用新手段、覆盖新人群,让这项“在头脑中、心灵里搞建设”的工作,在改造个体的同时,更丰盈生活、播撒希望——运用精神的力量、文化的力量、情感的力量,形成善治的力量,在共建共治共享中生出更强大的人文关怀、更暖的民生温度,让人们的身心得到更好的安顿。

成绩只能代表过去,今天的上海正以“归零”的心态,保持只争朝夕的创业热情,不断自我加压提升标准,不断丰富内涵追求更好——进一步将精神文明建设有机融入全国工作大局、全市中心工作,更好地推动精神文明建设立德立心、培根铸魂,服务新时代,助力新征程。

(来源:文汇报)



### 扫码便知

记者从上海市房地产交易中心获悉,2020年12月15日起,上海将对经纪机构通过门店、网站等各类渠道发布的拟出售存量房源信息进行核验,通过核验的房源信息将自动获得相应的核验编号及二维码。

记者从上海市房地产交易中心获悉,2020年12月15日起,上海将对经纪机构通过门店、网站等各类渠道发布的拟出售存量房源信息进行核验,通过核验的房源信息将自动获得相应的核验编号及二维码。

■新华社 徐骏

## 不给非法网约车“顺风”的空间

■方翔

近日,交通运输部新业态协同监管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针对涉嫌以顺风车名义从事非法网约车业务,用户头像显示性别、开展长途城际服务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风险隐患,对嘀嗒、哈啰等顺风车平台公司进行了提醒式约谈。

顺风车是由合乘服务提供者事先发布出行信息,出行线路相同的人选择乘坐合乘服务提供者的小客车、分摊部分出行成本或免费互助的共享出行方式。顺风车不是网约车,这一点有关部门早已明确。从此次约谈的内容来看,相关企业的问题主要在于顺风车App上提供的“附近订单”等功能,极易滋生非法网约车业务,并突破了安全底线。

顺风车业务在发展过程曾经走

过不少的弯路,也有血的教训。2018年,21岁的空姐被顺风车司机杀害,这起震惊全国的案件让人们聚焦顺风车平台的审核漏洞和管理中的问题。经过这些年的整治,顺风车的定位也逐渐清晰,其应该是以车主自身出行需求为前提、事先发布出行信息,然后出行线路相同的人选择合乘车辆,且不以盈利为目的,乘客分摊部分出行成本或免费互助,另外每车每日合乘次数应有一定限制。

顺风车车主和乘客之间是平等互助的关系,运营性的网约车车主和乘客之间则是服务和被服务的关系,两者有着本质不同,在监管上也是不同的体系,特别是对运营性车辆有着更高的要求 and 准入门槛。

由于顺风车不需要办理网约车相关许可,因而在实际的运营过程中,顺风车平台上的不严谨、不规范接单方式,让车主有可乘之机,打着顺风车的幌子进行网约车的接单行为。这些车主不是以自身出行需求为前提,也没有事先发布出行信息,以顺风车之名,行非法营运之实。

人的出行必须把安全放在首位,因而对驾驶员的严格监管和对车辆的严格审核,是避免下一次悲剧的必由之路。严厉打击平台公司组织非法网约车行为,可以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维护行业的安全稳定发展。对于顺风车运营平台来说,有义务和责任为乘客的安全把关。只有安全有了保障,顺风车的运营和服务才有存在的必要和基础。(来源:新民晚报)